

# 怀化市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办公室

## 关于怀化市 2021 年工程建设项目标后稽查 情况通报

各建设、施工、监理单位,各行政监督部门:

为积极贯彻省市 2022 年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全面掌握全市 2021 年工程建设项目标后履约情况,根据《关于印发<怀化市 2022 年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怀公管委【2022】5 号)和《关于开展全市 2021 年度工程建设项目标后稽查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我办组织各县市区专治办成立 14 个稽查组,抽调行政监督执法人员和行业协会专家共 55 人,于 2022 年 7 月至 8 月,对全市 2021 年 654 个工程建设项目开展了标后稽查。现将稽查情况通报如下:

### 一、基本情况

#### (一)重点稽查内容。

1.中标合同签订情况。是否存在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拒绝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是否存在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拖延拒绝与中标人签订合同。

2.标后合同履行情况。合同的承包范围是否与招标文件、

投标一致；是否存在“阴阳合同”情况；分包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分包单位是否具备相应的资质；工程总承包项目暂估价部分达到招标标准的是否依法实施了招标；招标人是否存在指定分包的情况；是否存在挂靠、转包、违法分包等情况。

**3.关键岗位人员到位情况。**项目（监理）部关键岗位是否与投标文件中人员配备一致；是否存在无正当理由长期脱岗情况；是否存在擅自变更关键岗位人员情况。

**4.标后管理承诺制落实情况。**市场各方主体落实市专治办《关于实施工程建设项目标后管理承诺制的通知》情况等。

**（二）稽查工作方式。**通过实地查看现场（严禁事前通知）、听取有关汇报，查阅招标文件、施工合同、财务账目等相关资料等方式进行，标后稽查时应将相关情况如实记录，填写标后稽查情况登记表。

## **二、主要成效与问题**

稽查表明绝大多数项目中标后招标人均能按招投标文件相关内容及时与投标人签订施工合同，并办理施工许可证，中标人及时组建施工项目部，配备关键岗位人员到岗履职，监理单位及时组建监理项目部，配备关键岗位人员，总体情况良好，主管部门及建设单位的标后监管意识明显加强，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履职能力增强。

通过稽查，全市共发现问题清单 123 个，其中市本级 8 个、

县市区 115 个，查办违法违规案件 10 起，罚没款 50.9 万元，处理违法违规主体 70 个（单位及个人），约谈主体 98 个，计不良行为记录 70 次。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未及时办理施工许可证。二是施工进度缓慢。部分项目因资金不到位、拆迁未完成，造成施工单位无法正常按合同进行报建、施工。三是个别项目严重超概算。个别项目因前期勘察、设计准备不充分，项目估算投资不精准，导致中标后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工程量增大，出现严重超概算现象。四是极少部分项目未及时组建施工（监理）项目部，未明确关键岗位人员。五是部分项目擅自变更施工（监理）项目负责人，或者关键岗位人员变更手续不规范。五是极少部分项目施工（监理）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履职不到位。

### 三、问题清单

#### 市本级：

1. 怀化高新区滨江路道路改造扩建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无施工许可证，无标后承诺书，无施工项目部组建，开工时还没有确定监理单位，仅业主的开工令，现场无监理单位。

2.2018 怀化高新区城中村棚改项目小区配套基础设施（一期）建设项目（纬一路西段）。无施工许可证，无标后承诺书，施工项目部安全员不在岗，质量员刘欣不是其公司人员，总监由曾知建变更为谭良峰无批准手续，且不在岗，未实行关键岗位人员实名制。

3.怀化经开区舞阳大道(K3+040-K4+881)道路修复及续建工程施工项目。无施工许可证,施工、监理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全员不在岗,无法查看相关履职等资料。

4.怀化经开区河西百货城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无施工许可证,施工、监理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全员不在岗,施工项目经理从未到岗,施工项目部人员与投标文件不符。

5.怀化监狱扩建(二期)工程第三标段项目。无施工许可证,无标后承诺书,施工项目部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员不在岗,技术负责人有变更无批准手续。

6.怀化市主城区应急水源第一期建设工程水管道建设项目(第二标段)。造价严重超概算,估计将达到9000多万元,主要原因是井下深度加深,工程量加大,正在走审批程序。

7.怀化市主城区应急水源一期建设工程原水管道建设项目(第四标段)。无施工许可证,技术交底会议无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参加。

8.怀化师范高等专科学校迁建二期工程(三标段)EPC项目。无监理项目部组建文件,分部工程验收时总监未参加。

鹤城区:

1、怀化市鹤城区酒厂小区等老旧小区改造小区外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EPC)。关键岗位人员均不在岗。

2、怀化市鹤城区中小学家属区老旧小区改造小区外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关键岗位人员均不在岗。

3、怀化市西部汽车综合服务中心项目区域支路五建设工程。关键岗位人员均不在岗。

4、怀化市鹤城区 2021 年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工程总承包二标段。关键岗位人员均不在岗。

5、怀化市鹤城区 2021 年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工程总承包一标段。疑存在挂靠转包违法分包情况；关键岗位人员均不在岗。

6、怀化市鹤城区 2021 年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工程总承包三标段。关键岗位人员均不在岗。

7、鹤城区革命溪水库除险加固工程。专职安全员中标通知书为邓双全，现场为郑芝菊。

8、湖南省鸬鹚江鹤城区二期治理工程施工。主体完工，关键岗位人员除项目经理和资料员，均不在岗。

#### 洪江区：

1.洪江古商城老旧小区余家冲重要历史建筑修缮工程：未安装人脸识别考勤系统。

2.洪江区洪商文化博物馆建设项目：①监理人员在岗，五大员均不在岗，未设项目部，未安装人脸识别考勤系统，监理部人员在监理公司签到考勤，项目部人员无考勤记录。②该项目未按程序开工报建，2022年5月19日住建局已向文旅局发送《督办函》，但截止到目前文旅局仍未将开工手续办理到位。③区专治办实地核查后，该项目补充提供了项目部人员任命文件，但落款时间为2022年6月8日，且未经住建部门同意，

以“个人原因无法前往项目驻场”为由变更项目经理。

3.洪江区巫东城市防洪堤二期工程：农水局于2022年5月30日向该项目下达《停工通知》，停工期限为6月1日至7月30日，但6月7日实地核查时该项目仍在正常施工，项目部、监理人员均未到岗。

4.洪江区桂花园乡茅头园村土地开发项目：未安装人脸识别考勤系统。

5.洪江区铁溪生态产业园道路工程：该项目已完工，未安装人脸识别考勤系统。

6.怀化市洪江区（省级）工业集中区标准化厂房及循环化集中供能建设项目综合廊建设以及场地平整项目：项目部未安装人脸识别考勤系统；未按程序开工报建。

#### 辰溪县：

1、辰溪县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工程监理：无现场监理部组建函，关键岗位人员不明确；投标文件中的总监理工程师未在岗履职，现场监理部只有一个在岗。

2、辰溪县国有工矿棚户区改造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项目：无施工项目部组建函，施工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不明确；现场履职人员与投标人员不相符，未经批准擅自变更项目负责人。

3、湖南省怀化市辰溪县城南汽车站建设项目(EPC)：项目负责人陈杰未在岗履职。

4、辰溪县城镇棚户区改造（板溪口安置区）建设项目设计、采购及施工总承包（EPC）：无施工项目部组建函，施工项目部部分关键岗位人员不明确；技术负责人未在岗履职。

5、辰溪县城镇棚户区改造项目（城中村）附属工程：施工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均未在现场履职。

6、湖南省怀化市辰溪县城南汽车站建设项目全过程咨询（第二次）：现场履职的总监理工程师与投标人员不符，未经批准擅自变更总监工程师。

7、辰溪县第一人民医院建设项目总承包（EPC）：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和关键岗位人员均未在岗履职。

8、辰溪县彩印厂家属区老旧小区配套基础设施改造项目设计、采购及施工总承包（EPC）：项目负责人未在现场履职。

9、辰溪县城镇棚户区改造（板溪口安置区）建设项目全过程咨询：监理员苗佳豪未在岗履职。

10、辰溪县生态陵园（殡仪馆区）建设项目 EPC：中标单位未与施工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订立劳动合同。

11、辰溪县第一人民医院建设项目全过程咨询：现场监理部关键岗位人员未按投标文件配备；中标单位未与现场监理部人员建立劳动工资关系和社会养老保险关系。

12、辰溪县黄溪口至 G354 公路改造工程（双龙至黄溪口段）：安管人员缺勤。

13、2021 年修溪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一标)：项目经

理、技术员和安全员已打卡到位，其他人员未打卡；缺关键人员的工作记录。

14、2021年修溪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二标)：项目经理、技术员和安全员已打卡到位，其他人员未打卡；缺关键人员的工作记录。

15、2021年修溪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三标)：项目经理、技术员和安全员已打卡到位，其他人员未打卡；缺关键人员的工作记录。

16、2021年修溪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四标)：项目经理、技术员和安全员已打卡到位，其他人员未打卡；未收到关键人员的工作记录。

17、2021年修溪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五标)：项目经理、技术员和安全员已打卡到位，其他人员未打卡；未收到关键人员的工作记录。

18、2021年修溪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六标)：项目经理、技术员和安全员已打卡到位，其他人员未打卡；缺关键人员的工作记录。

19、2021年修溪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七标)：项目经理、技术员和安全员已打卡到位，其他人员未打卡；缺关键人员的工作记录。

20、2021年修溪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八标)：项目经理、技术员和安全员已打卡到位，其他人员未打卡；缺关键人员的工作记录。

21、2021年修溪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九标）：未建立考勤系统已完工。

22、湖南省沅水重要河段(辰溪县上麻田、田家人、老屋场、千里坪、汀流)岸坡治理工程：2022年在建水利工程人员履约人脸识别系统履职履约2、3月不合格。

### 洪江市：

1、洪江市城区排水管网清淤修复及附属设施改造工程：除施工员外，其他人员均不在岗；无质量监督部门承诺书。

2、洪江市城区雪峰大道延长线（禾花路—滨江路）机械土石方及排水工程（第一标段）：无质量监督部门承诺书。

3、洪江市安江两眼塘社区、民主社区、红心社区老旧小区外配套基础设施改造项目一阶段——沿江路：无质量监督部门承诺书。

4、洪江市雪峰片区乡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工程项目：无质量监督部门承诺书。

5、洪江市安江两眼塘社区、民主社区、红心社区老旧小区外配套基础设施改造项目一阶段——油菜园路：无质量监督部门承诺书。

6、洪江市安江2021年老旧小区改造工程（一标段）：无质量监督部门承诺书。

7、洪江市安江2021年老旧小区改造工程（二标段）：无质量监督部门承诺书。

8、洪江市异地扶贫搬迁一期（株山安置点）基础设施工程：无质量监督部门承诺书。

会同县：

1、会同县工业集中区标准化厂房建设二期工程（配套园区道路工程）：技术负责人无变更手续。

2、会同县天马山公园连接路一期工程：未签订标后管理承诺书。

3、会同县王家坪至团河公路改扩建工程：项目部、监理部关键岗位人员不在岗，项目经理变更没有相关手续。

4、会同县 X071 漫塘至长寨村公路工程：监理部人员不在岗，未履行请假手续。

5、会同县广坪杨家渡至地灵村公路改扩建工程：项目部项目经理不在岗；监理部总监理工程师没有公路监理资质；未签订标后管理承诺书。

6、怀化市会同县坪村镇等 5 个乡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2021 年）第五标段：关键岗位人员不在岗。

7、怀化市会同县坪村镇等 5 个乡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2021 年）第八标段：关键岗位人员不在岗。

8、怀化市会同县坪村镇等 5 个乡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2021 年）第十三标段：关键岗位人员不在岗。

9、怀化市会同县坪村镇等 5 个乡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2021 年）第十标段：关键岗位人员不在岗。

10、怀化市会同县坪村镇等 5 个乡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2021年)第九标段:关键岗位人员不在岗。

11、怀化市会同县坪村镇等5个乡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2021年)第一标段:关键岗位人员不在岗。

12、怀化市会同县坪村镇等5个乡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2021年)第十一标段:关键岗位人员不在岗。

13、怀化市会同县坪村镇等5个乡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2021年)第十二标段:关键岗位人员不在岗。

14、怀化市会同县坪村镇等5个乡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2021年)第三标段:关键岗位人员不在岗。

15、怀化市会同县坪村镇等5个乡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2021年)第十四标段:关键岗位人员不在岗。

16、怀化市会同县坪村镇等5个乡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2021年)第十五标段:关键岗位人员不在岗。

怀化市会同县坪村镇等5个乡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2021年)第四标段:关键岗位人员不在岗。

#### **通道县:**

1、通道侗族自治县更冲口至牙屯堡公路提质改造工程:  
技术员不在岗。

2、通道侗族自治县县溪至锅冲公路工程:项目经理、技  
术员不在岗。

#### **麻阳县:**

1、麻阳农村环境综合治理(乡镇生活污水及垃圾处理系  
统)建设项目设计、采购及施工总承包(EPC)项目:关键岗

位人员履职均达不到要求； 监理无考勤记录。

2、麻阳苗族自治县 2021 年乡镇通三级路及资源产业路公路工程： 监理方未按合同约定配备到位。

3、麻阳县 30 万羽商品蛋鸡养殖扶贫项目： 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均未提供关键岗位人员到岗记录。

4、2021 年产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2 标段）： 施工单位关键岗位人员和监理人员履职达不到要求。

5、2021 年产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3 标段）： 施工单位关键岗位人员和监理人员履职达不到要求。

6、2021 年产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4 标段）： 施工单位关键岗位人员和监理人员履职达不到要求。

7、2021 年产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5 标段）： 施工单位关键岗位人员和监理人员履职达不到要求。

8、麻阳苗族自治县尧市镇等 3 个乡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二〇二一年）第七标段： 总监因新冠疫情原因无法正常履职，变更申请未经业主签字同意； 施工单位关键岗位人员未到场，履职不到位。

#### 新晃县：

1、2021 年新晃县 G320 国道路面中修、S557 线路面大修项目： 关键岗位人员未在岗。

2、新晃侗族自治县山羊坪片区老旧小区改造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EPC）一期工程： 未签订标后管理承诺制。

3、新晃侗族自治县龙溪古镇旅游基础设施建设 EPC 项目

(一期)工程(第二次):关键岗位人员未在岗;未签订标后管理承诺制。

4、新晃侗族自治县黄家垅特色侗文化旅游提升工程(一期)EPC:关键岗位人员未在岗。

5、新晃工业集中区产城融合建设项目(EPC):关键岗位人员未在岗;未签订标后管理承诺制。

6、新晃侗族自治县教师新村老旧小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未签订标后管理承诺制。

芷江县:

1、县岩桥镇等2个乡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二〇二一年)第十二标段:未签订标后管理承诺制。

2、县制种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三标段:未签订标后管理承诺制。

3、县岩桥镇等2个乡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二〇二一年)第五标段:未签订标后管理承诺制。

4、芷江侗族自治县县制种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二标段:未签订标后管理承诺制。

5、芷江侗族自治县岩桥镇等2个乡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二〇二一年)第四标段:未签订标后管理承诺制。

6、芷江侗族自治县岩桥镇等2个乡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二〇二一年)第十标段:未签订标后管理承诺制。

7、芷江县制种基地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标段:未签订标后管理承诺制。

8、芷江侗族自治县岩桥镇等 2 个乡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二〇二一年）第三标段：未签订标后管理承诺制。

9、芷江侗族自治县岩桥镇等 2 个乡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二〇二一年）第八标段：未签订标后管理承诺制。

10、芷江侗族自治县岩桥镇等 2 个乡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二〇二一年）第六标段：未签订标后管理承诺制。

11、芷江侗族自治县岩桥镇等 2 个乡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二〇二一年）第一标段：未签订标后管理承诺制。

12、芷江侗族自治县岩桥镇等 2 个乡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二〇二一年）第七标段：未签订标后管理承诺制。

13、芷江侗族自治县岩桥镇等 2 个乡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二〇二一年）第九标段：未签订标后管理承诺制。

14、芷江侗族自治县岩桥镇等 2 个乡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二〇二一年）第十一标：未签订标后管理承诺制。

15、芷江侗族自治县岩桥镇等 2 个乡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二〇二一年）第二标段：未签订标后管理承诺制。

#### 溆浦县：

1、溆浦县城市棚户区改扩翻基础设施配套项目二期（粮贸中路）工程：未办理施工许可。

2、溆浦县国有煤矿企业工矿棚户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纬五路：未办理施工许可。

3、溆浦县第二中学学生宿舍楼建设项目：未办理施工许可。

4、溆浦县监管中心建设项目挡土墙工程：未见项目部组建函；未办理施工许可证；未签订标后合同。

5、溆浦县大汉名邸与民投之间土石方抢险工程：已竣工，施工日志填写不规范，施工员未签字；无施工项目部组建函。

6、溆浦县江维中学综合楼建设项目：施工员变更手续不全。

7、溆浦 2020 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污水处理及村容村貌提升工程）：未办理施工许可。

8、溆浦县 2020 年卢峰镇高标准农田建设结余资金项目一标段：未办理施工许可。

9、溆浦县 2020 年卢峰镇高标准农田建设结余资金项目二标段：未办理施工许可。

10、溆浦县 2020 年卢峰镇高标准农田建设结余资金项目三标段：未办理施工许可。

#### 沅陵县：

1、沅陵县城市更新项目一期工程的设计、采购及施工（EPC）工程总承包：人员在岗，未打卡；未签订标后管理承诺书。

2、沅陵工业园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一标）EPC：人员在岗，未打卡；未签订标后管理承诺书。

3、沅陵工业园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二标）EPC：人员在岗，未打卡；未签订标后管理承诺书。

4、沅陵县麻溪铺镇等 6 个乡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2021 年）共 16 个标段：人员在岗，未打卡；未签订标后管理承诺书。

5、沅陵县金溪备用水源工程（官庄镇牌楼村）：未实施合同履约；未签订标后管理承诺书。

6、沅陵县五强溪集镇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未签订标后管理承诺书。

7、沅陵县龙兴社区政府小区（二期）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未签订标后管理承诺书。

8、沅陵县易地搬迁太安农业产业园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EPC）：未签订标后管理承诺书。

9、沅陵县大合坪乡廖家坪村梨子岗地质灾害危险点避让搬迁项目（EPC）：未签订标后管理承诺书。

10、沅陵县政务服务中心室内外配套设施建设项目装饰装修工程：未签订标后管理承诺书。

11、沅陵县政务服务中心室内外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室外配套设施工程：未签订标后管理承诺书。

12、沅陵县黄草尾水陆加油站建设项目；未签订标后管理承诺书。

13、沅陵工业园集中区标准化厂房（二期）土石方、道路、围墙、污水、雨水工程：人员在岗，未打卡；未签订标后管理承诺书。

### 三、整改意见

（一）督办整改到位。对以上问题清单，我办将以《交办函》形式下发至各县市区专治办，要求相关行业行政监管部门逐一要求建设、施工、监理单位整改到位，对责任单位和责任

人依法依规进行相应处罚，记入不良记录或黑名单，确保整改到位。

**（二）组织项目稽查“回头看”。**所在地相关单位和责任人对标后稽查发现的问题进行全面整改基础上，我办将再对问题整改情况进行一次复查，发现整改不到位、问题严重的，督促相关行业行政监管部门从严从重处理。

**（三）严查规避招标和违法转包等问题。**将随意变更关键岗位人员、人员未到岗履职、规避招标、违法转包、挂靠等问题线索，要求各相关行业行政监管部门依法依规处理，并对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及其相关责任人记不良行为记录。

怀化市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  
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办公室

2022年9月30日